



高校社科文库
University Social Science Series

教育部高等学校
社会科学发展研究中心

汇集高校哲学社会科学优秀原创学术成果
搭建高校哲学社会科学学术著作出版平台
探索高校哲学社会科学专著出版的新模式
提升哲学社会科学科研成果的影响力



中国学前教育史

The History of Chinese Preschool Education

刘彦华/编著

光明日报出版社



高校社科文库
University Social Science Series

教育部高等学校
社会发展研究中心

汇集高校哲学社会科学优秀原创学术成果
搭建高校哲学社会科学学术著作出版平台
探索高校哲学社会科学专著出版的新模式
扩大高校哲学社会科学科研成果的影响力



中国学前教育史

The History of Chinese Preschool Education

刘彦华/编著

光明日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学前教育史/刘彦华编著. —北京:光明日报出版社,
2010. 1

(高校社科文库)

ISBN 978-7-5112-0619-0

I. 中… II. 刘… III. 学前教育—教育史—中国 IV.
G619.2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010675 号

中国学前教育史

作 者: 刘彦华 编著

出 版 人: 朱 庆

责任校对: 王帅一 邹皓丹

责任编辑: 苑 琛

责任印制: 胡 骑 宋云鹏

特约编辑: 郑 巧

出版发行: 光明日报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崇文区珠市口东大街 5 号, 100062

电 话: 010-67078945(发行), 67078243(总编室), 67078235(邮购)

传 真: 010-67078227, 67078233(发行), 67078255(办公室)

网 址: <http://book.gmw.cn>

E-mail: gmcbs@gmw.cn

法律顾问: 北京市华沛德律师事务所张永福律师

印 刷: 北京大运河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装 订: 北京大运河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 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开本: 690×975 毫米 1/16

字数: 314 千字

印张: 18

版次: 2010 年 3 月第 1 版

印次: 2010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7-5112-0619-0

定价: 38.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CONTENTS 目录

第一篇 历史发展篇

- 第一章 中国古代学前教育的实施 / 1
 - 第一节 原始社会儿童的社会公育 / 1
 - 第二节 奴隶社会的学前教育 / 5
 - 第三节 封建社会的学前教育 / 11
- 第二章 外国儿童教育思想在中国的传播 / 24
 - 第一节 福禄培尔 / 24
 - 第二节 蒙台梭利 / 31
 - 第三节 杜威 / 44
- 第三章 清末学前教育机构的产生与实施 / 51
 - 第一节 学前教育机构产生的历史背景 / 51
 - 第二节 蒙养院制度的确立 / 58
 - 第三节 蒙养院制度的实践探索 / 62



第四章 中华民国时期学前教育的发展演进 / 69

- 第一节 民国初年蒙养园制度的建立 / 69
- 第二节 幼稚园制度在学制体系上的确立 / 74
- 第三节 幼稚园师资的培养及发展 / 84
- 第四节 幼稚园的建立与发展 / 93

第五章 革命根据地的学前教育 / 112

- 第一节 革命根据地学前社会教育的产生 / 112
- 第二节 革命根据地托幼机构的主要形式 / 117
- 第三节 革命根据地学前儿童保教内容和方法 / 119
- 第四节 革命根据地保教队伍的建设 / 128

第六章 新中国学前教育的发展 / 131

- 第一节 社会主义改造时期的幼儿教育(1949~1956年) / 131
- 第二节 社会主义全面建设时期的幼儿教育(1956~1966年) / 140
- 第三节 学前教育遭受全面破坏的时期(1966~1976年) / 144
- 第四节 社会主义建设新时期幼儿教育的振兴(1976~1999年) / 146

第二篇 历史专题篇

第七章 中国女子教育与幼儿师资的形成 / 165

- 第一节 中国古代的女子教育观 / 166
- 第二节 女子教育的教材 / 169
- 第三节 对女子封建礼教的批判和女子教育的觉醒 / 172
- 第四节 中国近代女子教育与幼儿教师资的形成 / 174



第八章 中国学前儿童游戏的研究与发展	/ 188
第一节 中国古代学前儿童的游戏	/ 188
第二节 中国学前儿童游戏研究的历史沿革	/ 193
第三节 当代中国儿童游戏研究的现状及发展	/ 204

第九章 中国育儿民俗研究与发展	/ 208
第一节 别具一格的民间生育习俗	/ 208
第二节 丰富多样的少数民族育儿习俗	/ 211
第三节 少数民族育儿的“禁忌”	/ 215
第四节 育儿民俗中的“命名”	/ 217
第五节 少数民族的早期教育习俗	/ 219

第三篇 历史人物篇

第十章 中国古代教育家的教育思想	/ 223
第一节 孔子的教育思想	/ 223
第二节 贾谊的教育思想	/ 230
第三节 颜之推的教育思想	/ 234
第四节 朱熹的教育思想	/ 237
第十一章 学前教育家的幼儿教育思想与实践	/ 241
第一节 陶行知	/ 241
第二节 陈鹤琴	/ 249
第三节 张宗麟	/ 268

参考文献	/ 276
------	-------

后 记	/ 281
-----	-------



第一篇

历史发展篇

第一章

中国古代学前教育的实施

中国是一个历史悠久的文明古国。数千年来，我们的祖先用他们勤劳的双手和聪慧的头脑创造了光辉灿烂的历史文化，为人类文明的发展做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中国又是具有悠久的教育传统的礼仪之邦，以教立国、以教化民成为历代王朝因循不变的基本国策。古代学前教育是古代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研究古代教育的一个新领域。

第一节 原始社会儿童的社会公育

教育是人类社会特有的社会现象，是传递社会生活经验并培养人的社会活动。教育有广义和狭义之分。一般来说，广义的教育泛指影响人的知识、技能、身心健康、思想品德的形成和发展的各种活动。狭义的教育主要指学校教育，是人类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是根据一定社会要求和受教育者的发展规律与发展需要，有目的、有计划、有组织地对受教育者施加影响，以培养一定社会所需要人才的活动。

学前教育是教育的有机组成部分，学前教育泛指出生至六岁学龄前儿童的



教育,包括学前社会教育和家庭教育。学前社会教育指凡由社会设施或资助,指派专人实施或辅导的各种机构或组织。^①家庭教育是父母或其他年长者对学前儿童施加影响的过程。1981年在巴黎举行的国际学前教育协商会议上,将学前教育概念理解为:“能够激起出生至入学前儿童的学习愿望,给他们学习体验,且有助于他们整体发展的活动总和。”^②

在人类社会形成之初,教育便出现了。由于生产劳动和社会生活经验不可能通过遗传或个体的生长而自然获得,只有自幼开始有意识的学习,才能取得生存及适应社会生活的本领。因此,最早的教育活动也包含幼儿教育在内。在原始社会中一直存在着以社会公育形式进行的儿童教育。

一、远古时期儿童社会公育的实施

(一) 中国教育的起源

在人类社会形成过程中,人与自然界面临着十分残酷的生物竞争。个体只有依靠群体的力量,才能克服复杂自然环境带来的险恶竞争而维系生命,继续生存。这就要求人与人之间结成伙伴,形成一定的联系。因此,有了人类就有了社会的存在。人类最初的社会形态是原始社会,无论这种社会多么蒙昧和野蛮,它都需要教育为物质生产和人的再生产服务。因此,在原始人群的生活中,教育活动就普遍存在。

大量的考古研究表明,中国的原始社会经过两大发展阶段:第一阶段,原始人群时期,大约从200万年前至5万年前;第二阶段,氏族公社时期,大约从5万年前至公元前21世纪。第一阶段极其漫长,教育的发展也极为缓慢;第二阶段发展速度有所加快,氏族公社进行多方面内容的教育活动,并具有一定的特点。到了氏族公社的末期,才出现教育机构的萌芽。

杨贤江(1895~1931)^③用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总结这种社会历史事实,阐述关于教育起源的理论。他在《新教育大纲》中指出:浅言之,教育的发生就植根于当时的人民实际生活的需要;它是帮助人营造社会生活的一种手

① 黄人颂主编:《学前教育学》,人民教育出版社1989年版,第2页。

② 顾明远主编:《教育大辞典(下)》,上海教育出版社1998年版,第1084页。

③ 杨贤江是中国早期青年运动领导人之一,中国近代教育家。1917年毕业于浙江省立第一师范高校,后任南京高等师范学校教务处事务员、教育科助理员。1921年初任商务印书馆编译所《学生杂志》编辑。先后在上海大学、上海景贤女中、上海大学附中执教,曾协助恽代英编辑《中国青年》。1925年参与发起组织上海教职员救国同志会,1926年10月至1927年3月参加上海三次工人起义的组织工作。1927年大革命失败后流亡日本。著有《教育史ABC》、《新教育大纲》等。



段。所谓生活，一方面是衣食住的充分获得，另一方面是知识才能的自由发展；另外，这种生活是集体的社会的，而不是孤立的个人的。所以教育的定义应是社会所需要的劳动领域之一，是给予社会的劳动力以一种特殊的资格。自有人生，便有教育。因为自有人生，便有实际生活需要。不过人生的需要，随时随地有所不同；教育的资料与方法也跟着需要有变迁。这种变迁的根源，就存于社会的经济构造的转移。

杨贤江不仅正确地解释了教育起源问题，而且也阐明了教育发展变化的根本原因。原始人群时期教育产生的历史表明：人类社会特有的教育活动是起源于人类参与社会生活的需要和人类身心发展的需要。

（二）远古时期儿童社会公育的实施

大约在一百七、八十万年以前，我们的祖先开始进入了原始社会时期。在原始社会，由于生产资料公有，没有阶级、没有家庭，所有的成员在以血缘关系为纽带组成在一定集团内，在平等互助的基础上进行着集体的生产与生活活动。因此，对儿童的教育也是由整个原始人群或氏族部落共同承担。对儿童实施公育成为原始社会儿童教育的基本形式。古代儒家经典《礼记·礼运》篇中谈到远古“天下为公”状况时说：“人不独亲其亲，不独子其子”，反映了当时并不注重父母与子女的关系。

原始社会对儿童实施公育，其教育内容均与儿童今后将要参加的集团内共同的生产与生活实际密切相关。现代民族学的研究也证明了这一点。

据对我国少数民族鄂温克族人的调查报告，鄂温克人在解放前仍处于父系氏族社会，游猎于额尔古纳河畔，所有的小孩到了五六岁就在成人的指导下，开始了猎手的训练，他们用小弓箭练习射箭、打靶，做打猎的游戏。另据调查，解放前尚处于原始社会农村公社阶段的基诺族，儿童到四五岁也必须跟随父母兄长，在他们指导下学习做一些家庭辅助性的轻微劳动，如在山里背水、找野菜等。^①

除生活和劳动教育外，原始社会对儿童的公育内容还包括思想教育，主要是道德教育和宗教教育。通过道德教育，可以使儿童自幼学会遵守氏族公社成员间待人处事的规范，养成照顾、赡养老人的观念和敬重服从家庭族长的思想；通过宗教教育，不仅能使儿童养成宗教意识和情感，而且还能使儿童在参加宗教祭祀活动中学到一些生产知识、历史传说和自然常识，如让儿童参加自

^① 唐淑、钟昭华主编：《中国学前教育史》，人民教育出版社2002年版，第23页。



然崇拜性质的祭日活动，无形中便把太阳与万物生长的关系，以及靠太阳定时间、定方向等知识传授给新生一代。

原始社会的人类已经开始萌发了审美意识，如他们把原始歌舞视为宗教祭祀活动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因此，在对儿童实施的教育中，美育（尤其是歌舞类的音乐教育）也成为一项不可缺少的内容。氏族公社后期，还设有专门负责这方面事务的官职。如《尚书·舜典》中曾记载：“帝曰：夔！命汝典乐，教胄子，曰：於！予击石拊石，百兽率舞。”胄子，司马迁认为即是稚幼者。乐教的首要任务是陶冶人的情操；其次通过歌舞类进行音乐教育；儿童还可以学到某些生产劳动方面的基本常识，感受长辈们渴望丰收的美好心愿，逐步树立改造自然的理想。此外，由于原始社会的舞蹈分为文舞、武舞，儿童在参加歌舞活动中，也可以受到形象化的军事、体育训练，培养尚武精神与促进身心的健康发展。

二、原始社会后期儿童公育机构的产生

（一）原始社会儿童公育机构的产生

原始社会后期，大约在五帝时期（公元前 2700 年），我国原始社会进入了部落联盟与军事民主制阶段，这是中国古代传说中的五帝时期。原始社会逐渐解体，历史即将跨入阶级社会的门槛，这时便产生了名为“庠”的教育机构。据史籍记载，“庠”是虞舜时代的学校名称，如《三礼义宗》中说：“虞氏之学名庠。”但从严格意义上讲，“庠”还只能说是学校的雏形，是原始社会养老和实施儿童公育的机构或场所。

“庠”这种机构的形成是经过一定的过程的。首先，从文字结构看，“庠”由广和羊构成，“广”是房舍的意思。可见，“庠”的原意就是养羊的地方。在原始社会以羊为美味，只有氏族长老才可以享用，食羊者的居处称之为庠，由此也称为敬老养老的地方。另据《礼记·明堂位》中说：“米廩，有虞氏之庠也。”这里的“庠”又由家畜饲养场所变成了粮食仓库。然而，不论是储藏粮米的仓库，还是畜养牲畜的场所，在当时均要由经验丰富、劳动力较弱、难以再去狩猎的老年人看管，于是“庠”又具有了养老的功能。故孟子说：“庠者养也”^①。《说文解字》中也说：“庠，礼官养老。”其次，原始社会教养新生一代的任务，通常主要由老年人承担，其地点一般选择老年人养老居住的地

^① 《孟子·滕文公上》。



方进行。所以，庠也兼为教育的场所。“庠”这种机构，兼有两方面重要功能，即养老与教育。因此，“庠”后来也具有对幼儿进行保育和教养的功能。随着社会的向前发展，这种功能越来越占据主要地位，使它成为学校的萌芽，亦成为对儿童实施社会公育的专门机构。

（二）原始社会儿童教育的特点

原始社会是我国儿童教育发展的初期，在原始人群阶段，人类的教育刚刚产生，处于不成熟的雏形期。氏族公社时期，教育得到了发展并形成一定的特点。这个时期儿童教育的特点主要是：（1）教育目的一致，教育权利平等。教育目的是为了培养合格的氏族成员，人人有平等的教育权利，对儿童实施社会公育。（2）教育没有专职人员。原始群落的老人是原始社会儿童教育工作的主要承担者，体现了“长者为师”。（3）以生活经验为教育内容。原始社会儿童教育的内容是多方面的，是与儿童日后将要进行的生产、生活实际密切相关。（4）教育手段局限于言传身教。原始社会儿童教育的方法，主要是采取口耳相传、在实践活动中结合实际动作的示范和模仿而进行教育。（5）教育活动没有专门的场所，教育还没有从生产和生活中分化出来，采取随时随地、分散进行的教育形式。

第二节 奴隶社会的学前教育

公元前 21 世纪，我国开始进入奴隶社会。由于社会生产的发展，产品有了剩余，私有财产便开始形成，原始社会逐渐解体，慢慢向奴隶社会过渡。夏代开始，我国进入奴隶社会。

夏代（前 21 世纪～前 16 世纪），是奴隶制形成的初期，第一个奴隶制国家经历 400 多年。

商代（前 16 世纪～前 11 世纪），是奴隶制发展时期，经历了 600 年左右。

西周（前 1066 年～前 771 年），是奴隶制全盛时期，经历了 300 年左右。

春秋（前 770 年～前 476 年），是奴隶制走向崩溃的时期，经历了 300 年左右。

在社会发展的这一历史阶段，由于生产力的发展和国家机构的建立，文字的出现，学校开始产生。随着学校教育的产生，与此相对应的学前教育也开始出现。



一、奴隶社会学前教育计划的制定

公元前 11 世纪的西周时期，是奴隶社会发展的鼎盛时期，也是奴隶社会学前教育实施比较成熟的时期。当时人们已经能够按照婴幼儿年龄大小来制定和实施学前教育的计划。据《礼记·内则》记载的具体安排如下：“子能食食，教以右手。能言，男唯女俞。男鞶革，女鞶丝，六年，教之数与方名。七年，男女不同席，不共食。八年，出入门户及即席饮食，必后长者，始教之让。九年，教之数日。十年，出就外傅……。”这段话的意思是说，当幼儿能自己吃饭时，就教他用右手进食。当幼儿能讲话时，就教他在答应大人招呼时，做到男女有异。男的应辞要果刚；女的应辞应要婉顺。在孩子穿戴方面，男女也要有分别，男的佩革衣带，女的佩丝衣带。孩子长到 6 岁时，便教他数数和辨别东西南北的方位名称。7 岁时，男女不可同席而坐，也不可在一起进餐，男女之别渐趋严格。8 岁时，即要进行礼仪的教育。儿童出入门及到席前吃饭时，要让年龄比自己大的人在先，不得抢行、抢食。9 岁时，教会幼儿推算日期。10 岁时，儿童开始进入学校求学，学前教育结束。由此也可以看出，西周时期的儿童教育主要在家庭中进行的。教育的内容是多方面的：有生活技能和生活习惯的教育，如取食用右手等；有初步的礼仪教育，如尊敬长辈的礼节等；有文化知识的传授，如确立初级的数观念、方位观念和时间观念。另外，在教育内容和教育形式方面，从 7 岁儿童开始进行男女有别的教育。

《礼记·内则》记载的是西周王公贵族在家庭中对儿童实施的学前教育计划，可以看出这是一个比较系统的学前教育计划。既有生活自理能力和日常礼仪的训练，又有初步的文化知识启蒙；这种教育已经注意顾及儿童身心发展的特点，随儿童年龄的增长而逐步提高要求。作为我国教育史上最早的关于学前教育的记录，不仅是当时学前教育发展的一个标志，而且对封建社会的学前教育实施也产生一定影响。如宋代著名史学家、政治家司马光，就曾以此计划为蓝本，制定过自己家庭的学前教育计划。^①

划分学前教育与学校教育界线的基本依据是儿童入小学的年龄，然而古代没有统一的小学教育体系，只有民间和宫廷自办的小学。对入学年龄的要求也各不相同。如上述《礼记·内则》中是以 10 岁以前为学前期，而《大戴礼·保

^① 唐淑、钟昭华主编：《中国学前教育史》，人民教育出版社 2002 年版，第 6 页。



傅》中则说：“古者年八岁而出就外舍。”即认为八岁以前属于家庭学前教育期。此外，在《尚书·大传》中也有视13岁以前为儿童学前教育期的说法。

二、奴隶社会早期教育中的宫廷教育

古代早期教育中的宫廷教育是家庭教育的一种特殊形式的教育，这种教育不具有普遍性，但在当时社会却有相当的影响。

（一）宫廷教育的目的与意义

宫廷教育是古代帝王在宫廷内所实施的教育。它的主要对象是君主本人以及作为未来君主的太子，由朝廷委任德高望重的官员担任教师。从广义而言，宫廷教育的对象还包括皇子、嫔妃和宫女、太监在内。狭义的宫廷教育，也就是通常所说的宫廷教育，是针对太子所实施于天子宫廷内的学前教育。

奴隶社会实行的是家天下的宗法独裁统治与贵族专政。在这种制度下，天子拥有至高无上的权威，天下的命运操纵于君主一人之手中。因此，君主本人的素质如何，是决定国计民生的首要因素。在一个“明主”的统治下，可以出现“太平盛世”的繁荣局面；相反，在一个暴君和昏君统治下，则能导致政治腐败、民不聊生，甚至国破家亡。天下的命运取决于太子，而太子是否良善，关键在于能否及早施教并选择好左右侍从。另一方面，当时的人们已经认识到，明主与暴君、昏君并不是天生就存在着本质的差异，而是后天的教育与环境导致的结果，尤其是幼时接受的教育，对他的成长起着重要的作用；这也成为古代学前宫廷教育开展的社会基础和理论基础。可见，加强宫廷学前教育具有巩固政治统治与加强早期教育两方面的意义。

（二）保傅之教与乳保之教

为了加强对太子实施有效的教育，在奴隶社会时，建立了保傅教育制度与乳保教育制度。

1. 保傅教育制度

所谓保傅教育制度，是指朝廷内设有专门的师、傅、保官职以对君主、太子进行教育的制度。“师”是教导王太子的教官。据《礼记·文王世子》记载：“出则有师，是以教喻而德成业。师也者，教之以事，而喻诸德者也。”“傅”是西周以后辅导国王或太子的教官名，地位次于师。《大戴礼记·保傅》记载：“保，保其身体；傅，傅其德义；师，导之教训。”因此，“保”是西周以后保护国王和王子的教官名，地位次于师。

相传在殷商时期就建立了保傅教育制度，著名的“伊尹放太甲”就是例



证。商朝开国君主汤的相伊尹辅佐汤建立了商政权。汤死后又先后扶立汤的子孙管理国家。汤的子孙太甲初立时，既年幼无知，又暴虐无德。于是，伊尹将其囚禁，严加管教，待其悔过并为善行德后，方才迎回，授之以政。《大戴礼记·保傅》中记载：“昔者周成王幼在襁褓之中，召公为太保，周公为太傅，太公为太师。”太保、太傅、太师合称“三公”。“三公”对太子实施教育时有明确的分工：保，负责身体保育；傅，负责道德培养；师，负责知识和经验的传授。这正是学前教育的三个基本方面。西周除设“三公”外，还置有副职“三少”，即少师、少傅、少保。他们时常相伴太子左右，以影响和指导太子。使之“闻正事，闻正言，行正道”。因为太子教育关乎国家之命运，“教得而左右正，左右正则太子正矣，太子正而天下定矣。”^①

奴隶社会建立的保傅教育制度，由于它能在太子周围形成良好的教育环境，使太子自幼熏习善良，对培养未来的君主十分有利，常被后人视为殷商、西周社稷长久的重要原因，并为封建社会的统治者所继承，把它作为君主教育的有效制度。汉代是中国古代宫廷教育中设置师保的制度化时代，西汉初年，刘邦曾请名儒叔孙通兼太子太傅，张良兼太子少傅。

2. 乳保教育制度

所谓乳保教育制度，是指在后宫挑选女子担任乳母、保姆等，以承担保育，教导太子世子事务的制度。据《礼记·内则》记载，古代国君世子（即太子）出生之后，就要从后宫妃妾之中选择“宽裕、慈惠、温良、恭谨、慎而寡言者”，分别担任世子的子师、慈母和保姆。这三方面人员，与外廷的师、傅、保正相对应。因为她们各自分担母后的部分职责，所以统称“三母”。“三母”的职责范围分工是：子师负责行为规范的教育，慈母负责衣食及其他生活的供给；保姆负责居室的安置料理。“三母”均陪太子、同世子居住在专门的宫室中，承担全部养育的管理事务，他人无事不得前往。

除“三母”外，当时的宫廷内还置有乳母，名义上是以乳汁哺育幼小的太子、世子，但实际上由于乳母与幼儿朝夕相伴，无形中其自身的道德、知识等素养对幼小的太子、世子们也具有很大的影响。所以，当时对乳母的选择也非常慎重，均择于大夫之妾或士之妻中。

西周时期流行于宫廷内的乳保之教，也影响到当时一般士大夫的家庭教育。《礼记·内则》中说：“大夫之有食母。”食母，即是乳母。此后封建社会

^① 杜成宪、王伦信：《中国幼儿教育史》，上海教育出版社1998年版，第115页。



时期，一些富贵人家也大都为幼儿雇佣乳母。

三、胎教的实施

胎教是母亲怀孕期间所采取的一系列自我的和外部的保护性措施，用以对胎儿施加特定的影响过程。这是人生整个教育过程中最早的教育过程，也是教子成才的第一步，是人口素质优化的第一个环节。世界上最早提出并实施胎教的是中国。古希腊的柏拉图也曾主张实行胎教，但比我们中国实行胎教的记载要晚七百多年。^①

（一）胎教的实施

中国胎教始于距今三千六百多年前的周文王之母太任。据《烈女传·周室三母》记载：“太任者，文王之母……及其有娠，目不视恶色，耳不听淫声，口不出敖言，能以胎教。洎于豕牢而生文王。文王生而明圣，太任教之一而识百。君子谓太任为能胎教。”^② 正因太任在怀文王时，不瞧丑恶的东西，不听邪恶的声音，不说傲慢不逊的话语，自觉地实施胎教，故文王天资极高、聪明圣智、智力超群，最终成为历史上著名的贤明之君。贾谊在《新书·胎教》篇中也记载：“周妃后妊成王于身，立而不跛，坐而不差，笑而不喧，独处不倨，虽怒不骂，胎教之谓也。”^③ 意思是说成王的母亲在怀孕时，不把重心偏倚一足而立；不半倚半躺而坐；不高声大笑；一人独处不呈张狂态；发怒时也不骂人。所以，周成王也成为贤明君主。由此看来，实施胎教是西周王室的传统。

北齐学者颜之推在《颜氏家训·教子第二》中指出：“古者圣王有胎教之法：怀子三月，出居别宫，目不邪视，耳不妄听，声音滋味，以礼节之。”^④ 意思是说，古代圣王的后妃在怀孕3个月，即居住在专门的宫室内，一切行动均须循礼而动，受礼节制，从而保持对胎儿的良好影响。

据古籍《青史氏之记》记载：“古者胎教之道，王后有身，七月而就婆室^⑤，太师持铜而御户左，太宰持斗而御户右，太卜持著龟而御堂下，诸官皆以其职御于门内。比三月者，王后所求声音非礼乐，则太师抚乐而称不习。所

① 赵忠心编著：《古今家教文萃》，湖北教育出版社1997年版，第23页。

② 中国学前教育史编写组编：《中国学前教育史资料选》，人民教育出版社1989年版，第6页。

③ 王利器集解：《颜氏家训集解》，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年版，第25页。

④ ③王利器集解：《颜氏家训集解》，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年版，第25页。

⑤ 婆室，《大戴礼记·深博》中作宴室，乃王后分娩前所居之侧室。



求滋味者非正味，则太宰荷斗而不敢煎调，而曰：‘不敢以侍王太子’”。^①由此可见，这里记载了母亲怀孕时外部的约束。王后怀孕七个月时要搬到分娩前的专门居室——“婆室”中去住。由太师持奏乐用的律管守于右窗下，太宰持烹炊用的斗器守于左窗下，太卜持占卜用的蓍草和龟甲守于前门外。在十月分娩前的这几个月里，如果王后要听的乐曲不合礼制，太师则以“未习”而婉约谢绝；如果王后想吃的东西不合正味，太宰则回答：“不敢拿这样的食品侍奉（您腹内的）王太子。”这些则是防止孕妇在不能自行胎教时所采取的外部管束，目的仍是避免对胎儿的不良影响，以保证胎教的正确实施。

（二）胎教的特点

我国奴隶制社会在实施胎教过程中，表现出以下特点：第一，注重环境对孕妇的影响，如“七月而就婆室”。第二，注重孕妇的营养和音乐对胎儿的影响，如“所求声音非礼乐，则太师抚乐而称不习；所求滋味非正味，则太宰荷斗不敢煎调。”第三，注重情绪调适，保持良好的心境。

西周是我国胎教理论与实践发展的初始阶段，这个时期的胎教主要实施于帝王之家，宫廷之内。当时的统治者对胎教极为重视，他们把胎教之道“书之玉版（即玉简），藏之金柜，^②置之宗庙”。而对下层百姓则“秘而不宣”。到了春秋战国时期，由于政治下移，经济下移，导致学术下移，教育下移。作为西周文化教育内容之一的“胎教之道”才开始走出宫廷，渐为民间所知，为世人所行。如汉代韩婴的《韩诗外传》记载，战国时的儒学大家孟轲的母亲曾经在怀孟轲时，“席不正不坐、割不正不食”，以对胎儿实施良好的胎教。

奴隶社会是我国古代学前教育的奠基时期，这个时期学前教育有其特点：（1）由于家庭的出现，原始社会的儿童社会公育已经消失，而代之以家庭承担教育学前期儿童的任务；（2）由于奴隶主贵族居于统治地位，垄断着受教育的权力，因而儿童的学前教育也仅限于奴隶主贵族的家庭中实施；（3）学前教育与学校教育已有了较明确的年龄划分；（4）对幼儿实施的学前教育不仅有着鲜明的阶级性，而且已经注意到随着儿童年龄的增长，制定相应的学前教育计划；（5）奴隶社会的最高统治者对学前教育尤为重视，不仅建立了针对君主教育的保傅教育制度与乳保教育制度，还提出了实施胎教的主张和具体要求。

^① 唐淑、钟昭华主编：《中国学前教育史》，人民教育出版社2002年版，第10页。

^② 金柜，柜，古为匱，谓金滕之柜，即缚之以金的柜。



第三节 封建社会的学前教育

战国初年（公元前475年），中国开始进入了封建社会。由于奴隶制度的崩溃，新兴地主阶级登上了政治舞台；又由于士大夫阶层的壮大和私学的兴起，扩大了教育对象，使得更多的人掌握了原来为贵族所垄断的文化与道德方面的知识，为更多的家庭实施学前教育提供了可能性。因此，儿童的学前教育也得到进一步的发展。

一、封建社会的学前家庭教育

据《后汉书》记载，东汉和帝的妻子邓皇后，曾征召汉和帝的弟弟济北王与河间王的子女四十余人（年龄在五岁以上）及邓家近亲子孙三十余人，在宫廷开办邸第，教这些孩童读经书，其中还为年幼的儿童专设教师和保姆。邓皇后每天早晚亲自到邸第对孩子们抚育教导，监督学业。这是中国最早的学前教育机构萌芽，因为只局限在一定的大家族内，还不能称之为真正的学前教育机构。邸第的出现，是封建宗法家族制度下的产物。因此，封建社会的学前教育是在家庭中进行的，它融于家庭生活之中，但也具有一定的目的和计划性；特别注重培养符合封建礼教的幼儿生活常规和行为规范。同时，也考虑照顾幼儿的年龄特点。虽然还存在着一些迷信的、片面的教育思想，但也不乏符合科学的、有成效的观点和措施。这些都可以从正反两方面为当今的学前教育提供借鉴。

（一）学前家庭教育的内容

1. 生活常规教育

（1）礼仪常规的训练

古代关于儿童生活常规的要求极多，被概括为“幼仪”或“童于礼”。其目的基本上是为封建礼教服务的。总的原则是谦卑、恭谨、稳重。

幼仪教育是对幼儿言行举止必须符合“礼”的规范的教育，就是对幼儿进行符合礼仪的姿态训练，对儿童的坐、立、行、跪、拜、饮食起居等各方面都有严格的规定。例如：坐应齐脚，敛手、定身端坐，不得靠椅背、伸腿、翘腿、支颐（手托腮）、欠伸及广占坐席；站立应拱手正身、双足相并，不得欠脚、歪斜、踏物、靠墙；饮食方面的要求有不得抢先、拖后，不得挑食、撇饭、剩饭，吃饭时不得说话、东顾西盼、手足乱动、发声嚼食等等。总之，要